

# 全国健康美业机构 复工防疫指南

中国·北京  
2020年2月

## 前言

在当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NCP）疫情的严峻形势下，全国人民众志成城，团结一致，抗击疫情。鉴于健康美业机构属于特殊和风险较高行业，针对全国健康美业机构在疫情防控期间的防疫工作，全国卫生产业企业管理协会美容分会暨美容专家委员会和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等，组织卫生、美容等行业专家和机构，借鉴其他行业已有的防疫方面的做法，秉承“规范卫生安全为己任”宗旨编制《全国健康美业复工防疫指南》。旨在为全国健康美业机构在防疫期间能够及时安全复工，以及开展日常防护工作提供支持和帮助。本防疫指南因时间紧，仓促之间可能会有不足之处，各机构可以参照国家和当地政府防疫要求，结合本机构实际情况进行完善和调整。

本指南由以下单位组织人员编制（排名不分先后）：

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全国卫生产业企业管理协会美容产业分会、全国卫生产业企业管理协会美容专家委员会、中国整形美容协会事业发展部、全国卫生产业企业管理协会标准与认证专业委员会、全国工商联美容化妆品业商会微店商专业委员会、北京中康联合减肥医学研究院。

# 目 录

一、总则	4
二、建立应急防疫小组	5
三、复工前准备	5
四、顾客预约	6
五、卫生清洁和消毒管理	6
六、健康管理	
（一）员工管理	9
（二）顾客管理	10
（三）服务过程管理	10
七、疑似新型冠状病毒肺炎（NCP）的处理	11
八、确保物资供给充足及安全	12
九、可参考的政策和文件	12
附录	
附录 A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人员情况跟踪表》	13
附录 B 在岗员工体温测量及健康情况记录表	15
附录 C 日常工作防疫流程	16
附录 D 《喷雾消毒法操作流程》	18

# 全国健康美业机构复工防疫指南

本防疫指南编写目的是指导健康美业机构在复工及工作期间的卫生安全防护，防止和控制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传染，保护员工及顾客健康。

本防疫指南非强制性要求，谨供各机构（如美容/皮肤管理、减肥/体重控制、健身中心等）在复工防疫期间借鉴使用。

本防疫指南适用于大中型健康美业机构使用，小微健康美业机构可选择指南中适宜内容参照使用。

在本防疫指南中使用如下助动词：

“应”表示要求；

“宜”表示建议；

“可”表示允许；

“能”表示可能或能够。

“注”的内容是理解和说明有关要求的指南。

## 一、总则

1. 本指南旨在指导全国健康美业机构（以下简称机构）在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前准备、复工后运营管理和应急处置采取的措施，为防疫工作提供专业技术支持和帮助。

2. 本指南提供了机构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以下简称 NCP）防疫期间涉及的基本原则、需要考虑的因素、复工前期准备工作、疑似 NCP 的处理、卫生消毒、安全管理、确保顾客安全性的相关工作、确保物资供给充足及安全的指导和建议，并给出了相关信息。

3. 机构防控疫情期间复工、运营管理和应急处置采取的措施还应符合国家、各级政府、防疫指挥部及卫生系统等部门法律法规和现行规定的要求。

4. 在新型冠状病毒防疫和复工期间，应以保障顾客和员工的身体及心理健康为前提，保证经营服务工作正常运行。

5. 机构应建立防疫应急手册或制度、复工方案，复工及防疫工作应做到早预防、早预约、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送诊。

6. 在疫情防控期间（复工至疫情结束，下同），做好基础卫生、环境防护，确保物资充足。准备的防护物资可包括：口罩、含氯消毒剂（如 84 消毒液）/酒精、洗手液、紫外灯等卫生安全防护用品及红外测温计、一次性卫生用品等。

7. 疫情防控期间所有顾客应实行预约制，防止疫情传播。

8. 疫情防控期间可减少服务项目，需长时间在场所内操作的例如烫染、护理等可酌情暂停或错时进行，尽量避免顾客长时间逗留。

9. 必要时，可适当缩减营业时间，但应在明显位置张贴公告，提前告知顾客并取得理解。

10. 给顾客提供零食或餐饮的机构，应停止供应到疫情结束。

11. 必要时，在机构场所内建立隔离区，以应对可能出现的异常情况。

## 二、建立应急防疫小组

1. 应建立独立于其他组织架构的应急防疫小组，指定专人（最高管理者或其授权人）负责防疫期间的工作统筹，是防疫期间最高决策机构；制定小组职责分工、报告制度及应急响应权限。

2. 应急防疫小组的工作职能应包括但不限于：疫情信息收集和识别、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人员管理等。具体防疫小组工作职能应细化到可执行。

3. 应急防疫小组宜制定防疫应急预案，同时对预案进行演练，根据演练过程和结果以及政府要求，不断完善预案，达到应急效果方可。

4. 应急防疫小组应按照政府下发的文件、通知、防疫手册和本指南对员工和顾客进行针对性培训，确保培训的有效性。

## 三、复工前准备

1. 机构应对员工进行筛查和统计，实行复工人员分批、分次复工机制，优先安排市内或非疫情地区、疫情轻微地区的员工返回复工。对于处于隔离期间的员工一律禁止返回复工。

注：政府部门有复工计划和安排时，应遵照执行。

2. 对于已经返回复工的员工应做到及时登记、做好体温和症状监测，及时向应急防疫小组汇报。

3. 在复工开始前，机构按照日常防疫卫生操作程序（SOP）或流程的要求，对机构内场所进行一次彻底清洁、消毒，并重点做好服务区、办公区、员工宿舍、餐厅等关键区域的全面消毒工作，保证环境卫生和安全。

4. 机构应确保防疫物资到位，确保每位复工员工每天佩戴至少 1 个防护口罩，为杜绝浪费，采用以旧换新的方式领取，同时储备足够量的体温计和消毒用品。

注：防护口罩包括医用外科口罩、医用口罩、KN95 口罩、N95 口罩等能起到防护作用的口罩。

5.机构应提前对复工员工进行教育培训，整理员工情绪，掌握预防措施，注意个人卫生，提高防范意识。

#### 四、顾客预约

1. 疫情防控期间，机构应严格实行顾客预约制度，不应向非预约顾客提供服务。
2. 预约可采用电话、微信/QQ、内部系统等不接触方式，防止交叉感染。
3. 应制定预约须知、服务禁忌，顾客预约时承诺和确认后，方可在约定时间提供服务。

注：1. 预约须知：包括预约时间、服务项目、服务人员、顾客信息、健康状况、近期行程等

2. 服务禁忌：包括隔离时间要求、疑似NCP、身体状况、传染性疾病、哮喘、过敏性皮肤病等。

3. 预约应至少提前两天，以便机构进行准备和合理安排，防止顾客聚集。

#### 五、卫生清洁和消毒管理

1. 机构宜建立并严格执行日常防疫卫生操作程序（SOP）或流程，规定与卫生清洁消毒有关的洗手、消毒、清洁和维护等方面的要求。

2. 机构应配置充足的洗手液和消毒液，员工和顾客采用七步手法进行洗手、刷洗指甲缝，洗手后再进行消毒（75%医用酒精或能达到效果的消毒液），工作过程中保持手部清洁卫生，不接触口鼻眼等部位，接触污染物后再次进行洗手、消毒。

3. 消毒以 75%医用酒精、84 消毒液、过氧乙酸、紫外线、高温（至少 56℃，30 分钟以上）等政府部门规定的方法为主。

4. 应急小组应根据风险高低，划分相应的卫生区域，易污染区（如电梯）、一般区域（如办公区、接待区）、清洁区域（如顾客休息区、更衣室、美容物品存放区）、高清洁区域（如护理区）等，同时划分合理的人流、物流等路线；按照 SOP 的要求，进行不同等级的清洁和消毒管理。

5. 清洁工具如湿巾、抹布、拖布等应在使用后及时进行废弃、清洁和消毒，防止交叉污染（使用后口罩装密封袋后丢入垃圾桶）。

6. 公共区域的卫生

6.1 防疫期间，为防止病毒扩散，引发交叉感染，宜停止对中央空调及中央新风系统的使用（如确需使用，必须保证其卫生安全）。如有采暖需求，可采用其他供暖设备解决供暖问题（如独立空调，远红外设备等），采用独立空气净化器解决空气换新问题。

6.2 若中央空调及中央新风系统需要开启，当空调通风系统为全空气系统时，应当关闭回风阀，采用全新风方式运行。当空调通风系统为风机盘管加新风系统时，应当确保新风直接取自室外，禁止从机房、楼道和天棚吊顶内取风，保证排风系统正常运行。当空调通风系统为无新风的风机盘管系统（类似于家庭分体式空调）时，不应开启空调系统，应当以开门或开窗的方式加强空气流通。

6.3 场所内走廊上午和下午均应开窗通风（雾霾天气除外），每次通风时间不少于30分钟，护理间内独立空气净化器保持常开状态，每天清洗消毒一次，防止二次污染。

6.4 机构应对地面、电梯（特别是楼层按钮）、楼梯、窗台、栏杆扶手、灯开关、门把手、护理台、物品存放处、护理工位等人员容易接触的物体表面进行擦拭消毒，每日早晚各一次，重点部位如电梯、门把手等处每两小时消毒一次，并做好记录。

注：指南所指的消毒液建议使用国家政府部门规定含氯消毒剂（除氯己定等）、84 消毒液，含过氧乙酸、过氧化氢的消毒液（按使用说明书使用），消毒液应现制现用，含次氯酸消毒剂不可与洁厕灵一起使用，防止氯气中毒。如使用酒精消毒剂，应使用浓度为75%的医用酒精，直接使用即可；在密闭空间中不得使用酒精进行喷雾方式消毒。以下提及的消毒液要求与本要求一致。

举例：物体表面消毒可以采用有效氯为500mg/L的含氯消毒剂或其他可以用于表面消毒的消毒剂，配置方法如下，其他浓度（1000mg/L、250mg/L）依此比例类推即可。

方法一：某品牌含氯消毒液，有效氯含量5%，配置时取1份消毒液，加入99份水，配置好后，进行擦拭消毒，作用时间30分钟，消毒后用清水擦拭，去除残留消毒剂。

方法二：消毒粉（有效氯含量12-13%，20g/包），取1包消毒粉，加入4.8升水，搅拌均匀。进行擦拭消毒，作用时间30分钟，消毒后用清水擦拭，去除残留消毒剂。

方法三：含氯泡腾片（有效氯含量480mg/片-580mg/片），取1片泡腾片，溶解于1升水中，进行擦拭消毒，作用时间30分钟，消毒后用清水擦拭，去除残留消毒剂。

方法四：其他得到证实的消毒方法。

6.5 应对场所内公共卫生间的台面、水池、水龙头、门把手、梳妆镜面使用卫生间专用抹布，按照要求浓度（如300-500mg/L）进行消毒液擦拭消毒，每日上、下午各2次，消毒后注意通风，并做好记录；同时检查地漏等处的消毒后水封情况。

6.6应对公共卫生间马桶表面，用马桶专用抹布进行擦拭消毒，（消毒液500-1000mg/L）。马桶内面，用马桶刷刷洗，最后用消毒液冲洗，若马桶上有污垢，先用洁厕剂刷洗干净后，用清水彻底清洗，再用消毒液冲洗。

6.7公共区域内应设置带盖垃圾桶，并每天至少进行一次消毒，可采用消毒液浸泡的方式。

## 7. 功能区的卫生

7.1机构应停止使用功能区内中央空调及中央新风系统，处理方式与公共区域6.1要求一致，防止交叉感染的发生。

7.2各功能区应一客一消毒一通风，并做好相应记录。客人离开后，应立即采用75%医用酒精或84消毒液等消毒方式，消毒时房间内不宜有人，消毒后通风不少于30分钟（可与7.2协调一致进行）。使用紫外灯消毒时不应有人在房间，消毒结束后，应进行开窗通风处理，通风时间不少于30分钟。若有顾客患传染性疾病按需延长消毒时间和增加消毒次数，并做好消毒记录。

7.3机构应每日对各功能区的地面、台面、窗台、门把手、等物体表面进行消毒液擦拭消毒。

7.4各功能区内卫生间及马桶的清洗消毒方式与公共区域方式6.5一致。

7.5员工提供服务期间的物品（如口罩、手套、湿巾/纸巾等）应一客一换，防止交叉感染。

7.6各功能区内抹布、拖布实行一用一消毒（或丢弃）。抹布专区专用，可按颜色进行区分，不得交叉使用，用完后分别挂在指定位置。

注：1. 护理间、清洁室等高清洁区卫生消毒可参照 7.1条要求。

2. 不同区域的消毒液浓度和要求也不一样，按照配制要求使用。

8. 各经营场所应对服务设备和设施在常规消毒清洁的基础上增加消毒的频次，如客用衣柜、物品存放柜及所有的用品包括客服，毛巾等应一客一消毒，必要时可使用一次性消耗品。

9. 应尽量防止与外界共同使用一个电梯或楼梯，每两小时对电梯进行消毒，可选用84消毒液、酒精进行擦拭消毒，尽量减少对电梯按钮、电梯厢壁等的接触。

10. 对消防等楼梯间、门把手、扶手等处每半天消毒一次。

11. 机构应按照消毒产品的化学安全技术说明书（MSDS）进行管理和防护，防止火灾、泄漏或爆炸等事件。

12. 机构清洁消毒所产生的垃圾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分类、收集、运送、暂存和废弃等。



## 六、健康管理

### （一）员工管理

1. 从疫情严重地区返回的员工，回到工作地城市后一律按照政府部门要求进行隔离（一般为 14 天），任何人不得私自返岗；与确诊或疑似病例有直接或间接接触者不得返岗。上述员工需自我隔离，观察隔离期间监测生命体征，观察潜在症状，隔离期满后，无任何不适，经批准同意后方可正常上班。

2. 未离开本地及身体健康员工返岗前应填写《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人员情况跟踪表》，填写内容应真实、准确和详尽，不得空项，填表人员对填写内容负责。具体内容参考附录 A。

3. 机构应每天对所有在岗员工进行健康检查，了解员工目前的身体健康情况和行动轨迹，重点关注员工体温变化、呼吸系统等健康情况，填写健康检查表，如有异常应立即进行排查并报告。

4. 机构要做好员工防护知识培训。要求所有员工上班途中正确佩戴口罩，尽量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建议步行、骑行或乘坐自备车、班车上班。如必须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务必全程佩戴口罩、手套，途中尽量避免用手触摸车上物品。

5. 在岗员工应每日在上岗前进行体温及健康情况监测，体温正常方可上岗（一般体温不高于 37.0℃）；体温高于 37.0℃须单独隔离，并且加强体温检测；体温高于 37.3℃必须第一时间上报应急防疫小组进行评估和处置。监测结果应形成记录，具体监测记录见附录 B。

6. 员工每日上岗前应更换工作服、洗手、消毒（含鞋消毒）、戴口罩、手套（必要时）、风淋（适用时）等关键防疫步骤，并有专人进行检查和监督；工作过程中至少每两小时进行洗手消毒，接触污染物须马上洗手消毒，口罩按照使用说明书及时更换；工作过程中具体流程见附录 C。

7. 员工在工作中须配戴符合要求的口罩；员工之间应尽量避免直接接触，且保持 1-1.5 米以上的距离。

8. 机构应减少或者避免聚集性会议，可通过微信等方式进行沟通。如果必须会议，需要求员工佩戴口罩，进入会议室前洗手消毒，开会人员间隔 1-1.5 米以上。减少集中开会，控制会议时间，会议时间过长时，开窗通风 1 次。

## （二）顾客管理

1. 所有进店顾客，应测量顾客体温并对其双手进行消毒。接受体温检测，并复核预约信息，再次确认是否有发热、咳嗽、呼吸不畅等症状。无上述情况，且体温在正常条件下，方可进入场所。体温不在正常值或有疑似症状者必须禁止入店并及时协助上报。

2. 有必要为顾客的个人物品进行消毒，比如手机、包等物品，并为顾客提供鞋套、口罩、衣物等物品。并将顾客私人物品进行集中统一管理，确保顾客财产安全。客人走后对储存设施进行消毒处理。

3. 营业期间严控入店人数，采取预约制服务，避免在人群聚集情况下提供健康服务。要求顾客进店须全程佩戴口罩（但面部护理除外，应控制好接触时间、距离等，防止飞沫、接触和气溶胶传播）。

4. 科学宣传，正确引导，维护大局稳定。密切关注有关政策措施和疫情动态，向员工和顾客做好宣传引导工作，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在店铺张贴正确科学的防护知识海报，传播正能量、汇聚精气神，努力稳定社会大局。

5. 防疫期间，机构不应提供上门居家服务。

注：防疫期间机构避免其他外来人员的进入，如确实需要进入机构内部，应参照顾客管理的有关要求采取防护、洗手、消毒等措施。

## （三）服务过程管理

### 1. 顾客预约到店

1.1 服务人员戴好口罩和一次性手套在门口迎接，并保持安全距离（如 1.5 米及以上），确认顾客预约信息是否准确。

1.2 服务人员为顾客进行体温检测，不超过 37.0℃方可进入机构场所内。

1.3 顾客测温进店后，先按照七步洗手法进行洗手，再用 84 消毒液或 75%医用酒精等对顾客进行消毒，顾客套一次性鞋套或换一次性拖鞋方可进入。

1.4 服务项目确认后，准备进行服务。

### 2. 顾客服务过程

2.1 服务人员根据顾客服务项目准备所需配物品、推车、工具，仪器等。

2.2 告知顾客已采取的消毒措施和防护措施，请顾客放心操作。

2.3 要求顾客更换衣物并再次进行洗手和消毒（可用免洗消毒液或 75%医用酒精），告知

顾客操作流程，宜提供一次性卫品。

2.4 服务人员应再次进行洗手和消毒（可用免洗消毒液或 75%医用酒精）。

2.5 服务人员应穿工作服、佩戴口罩、发网或帽子、一次性鞋套方可进行服务。

2.6 顾客服务操作结束后，对用过的一次性浴巾、毛巾、床单、拖鞋等回收到污物区，进行清洗、消毒，并对使用过的房间进行消毒处理。

3. 顾客离店准备

3.1 可为顾客准备一次性口罩、一次性手套、一片独立包装消毒湿纸巾等，用于离店后的安全防护措施。

3.2 顾客离店时可再次测量体温，对衣物、鞋、包等进行喷洒式消毒液。

3.3 服务人员将顾客送至门外，顾客安全离开。

## 七、疑似新型冠状病毒肺炎（NCP）的处理

1. 如在服务场所中发现疑似 NCP 人员，应立即上报应急防疫小组，启动应急预案或按照当地防疫要求进行上报。

2. 应按照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消杀、处理与疑似 NCP 有关的房间、物品和场所，同时机构也要立即组织人员对相关场所、物品（包含场所内物品及非单独使用的公共物品）的消毒灭杀处理。如所在地出具了明确的终末消毒政策的，严格按照政策文件执行；若没有，可以对相关场所进行及时封闭，联系当地防疫中心进行终末消毒处理。

注：机构终末消毒处理方式建议如下：

a) 空气：采用喷雾消毒法进行消毒（参见附录 D 《喷雾消毒法操作流程》），完成之后同时采用紫外线杀毒 1 小时及以上；需注意在密闭空间中不得使用酒精进行喷雾方式消毒、防止出现意外。

b) 物体表面：2000mg/L 的含氯消毒液擦。

c) 衣物：含氯消毒液浸泡后处理。

d) 厕所：消毒粉覆盖消毒，再用 2000mg/L 含氯消毒液冲洗。

e) 垃圾：双层黄袋，标注好“防疫污染物”，按照医疗垃圾处理。

3. 对于其他顾客及员工上报机构所在地防疫中心排查并依据排查结果做好应对工作。

4. 做好员工和其他顾客的心理干预和辅导工作，消除恐慌情绪。

## 八、确保物资供给充足及安全

1. 在防疫期间，机构应扩大物资供给的范围，重点关注口罩、消毒用品的库存是否充足，根据使用情况做好提前一周的应急准备工作，确保防护用品的充足。
2. 应确保采购保障物品的安全性。尤其是仪器、耗材及常用卫生材料的供应安全，做好消毒工作。
3. 采购来的物品宜放置在隔离区，并进行有效消毒，防止交叉污染，保证安全。

## 九、可参考的政策和文件

1.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印发公共场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卫生防护指南的通知》（肺炎机制发〔2020〕15号）
2. 国家卫健委《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健康教育手册》
3. 国家卫健委《新型冠状病毒防控指南》（第一版）
4. 中国美容美发协会《美发美容行业在新型冠状病毒流行期间经营服务防控指南》
5. 中国建筑学会《办公建筑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运行管理和使用应急措施指南》

## 附 录

### 附录 A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人员情况跟踪表》

####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人员情况跟踪表

目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形势关系着每一个人的健康，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防控，请各位同事配合做好信息统计工作。为了您和他人的健康安全，请如实填写并及时提交！

#### 基本信息

1. 工号：
2. 姓名：
3. 所在的部门：
4. 预计返岗时间（限假期返工人员填写）： 月 日
5. 当前所在地区： 省 市
6. 当前住所：

#### 新型肺炎接触情况排查

7. 过去 14 天去过哪些城市？
8. 过去的 14 天内是否有乘坐下列长途公共交通工具？  
飞机 火车 大巴 拼车 轮船  
其他 如乘坐过公共交通工具，请补充详细的班次信息及出发日期：
9. 过去的 14 天内是否途径/中转/停留湖北省？  
没有 曾途经/中转/停留湖北 如有请补充具体哪些城市：
10. 过去的 14 天内是否途径/中转/停留湖北/武汉\*  
没有 曾途径/中转/停留湖北/武汉
11. 过去的 14 天内是否有以下情况？\*  
接触过湖北/武汉的客人/亲友 接触过湖北/武汉的客人/亲友 接触过有以下症状的病人（发热、咳嗽、乏力、呼吸困难） 以上均无
12. 过去 14 天内是否有野生动物的接触史？或农贸、生鲜市场活动史？

- (1) 野生动物: 否 是                   (2) 禽鸟: 否 是  
(3) 农贸、生鲜市场活动: 否 是                   (4) 其它:

健康状况统计

13. 过去 14 天内是否有出现任何身体不适的症状? \*

- 咳嗽 感冒 发烧 乏力 呼吸困难 腹泻 其他  
以上均无

14. 过去 14 天内您的家人朋友, 是否有发热、乏力、咳嗽、呼吸困难等症状? \*

- 有 没有

15. 最近去过人员密集场所或活禽市场吗?

- 有 没有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均为本人填写, 信息真实有效, 如因刻意隐瞒造成的健康问题与社会影响, 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与法律后果。

签名: \_\_\_\_\_

日期: 2020年\_\_\_月\_\_\_日

附录 B 在岗员工体温测量及健康情况记录表

在岗员工体温测量及健康情况记录表

目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形势关系着每一个人的健康，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防控，请各位同事配合做好信息统计工作。为了您和他人的健康安全，所有在岗员工每天上午、下午和晚上各进行至少一次体温测量，并记录在案。体温低于 37℃方可上岗；体温高于 37℃须隔离观察，并且加强体温检测；体温高于 37.3℃必须第一时间上报工作组。

姓名	第一次测量			第二次测量			测量人 签字
	体温	呼吸道症状(有/无)	测量时间	体温	呼吸道症状(有/无)	测量时间	

## 附录 C 日常工作防疫流程

### 日常工作防疫流程

a) 体温测量及健康状况记录。

全体在岗员工每天上午、下午和晚上测量体温并记录健康状况（考虑到早晚不同班次，测量体温计记录时间由部门负责人指定时间进行测量，每个班次在上班 时及下班前各测量一次），并做好登记。体温低于 37℃方可上岗；体温高于 37℃须隔离观察，并且加强体温检测；体温高于 37.3℃必须第一时间上报防疫小组。

b) 更换工作服，女士盘起头发

c) 做全身喷洒消毒（包括鞋底等易忽略部位）

d) 做手消（七步洗手法：图示）。操作前后需在流动水下七步洗手法洗净双手；手部消毒使用 75% 酒精、能有效杀灭病毒的免洗手消毒液或 84 消毒液浸泡等。



e) 领取并正确佩戴口罩（口罩正确佩戴方式：图示）。公司统一采购口罩，一次性口罩每人每天 2 个，做好口罩领取、使用登记表。口罩不可随意取下，使用完毕后均需按照医疗垃圾处理，扔至指定医疗垃圾收集处。



# 正确佩戴口罩的方法

口罩佩戴不正确，效果大大减弱！！  
正确佩戴口罩，尽可能减少缝隙！



1 佩戴之前请将手洗净。轻轻地捏住两边展开口罩。鼓起的一侧为表面。



2 按鼻部软骨条在上的方向，一边将口罩贴合面部，一边将耳绳勾住耳朵。



3 轻轻按压鼻部软骨条，以贴合鼻部形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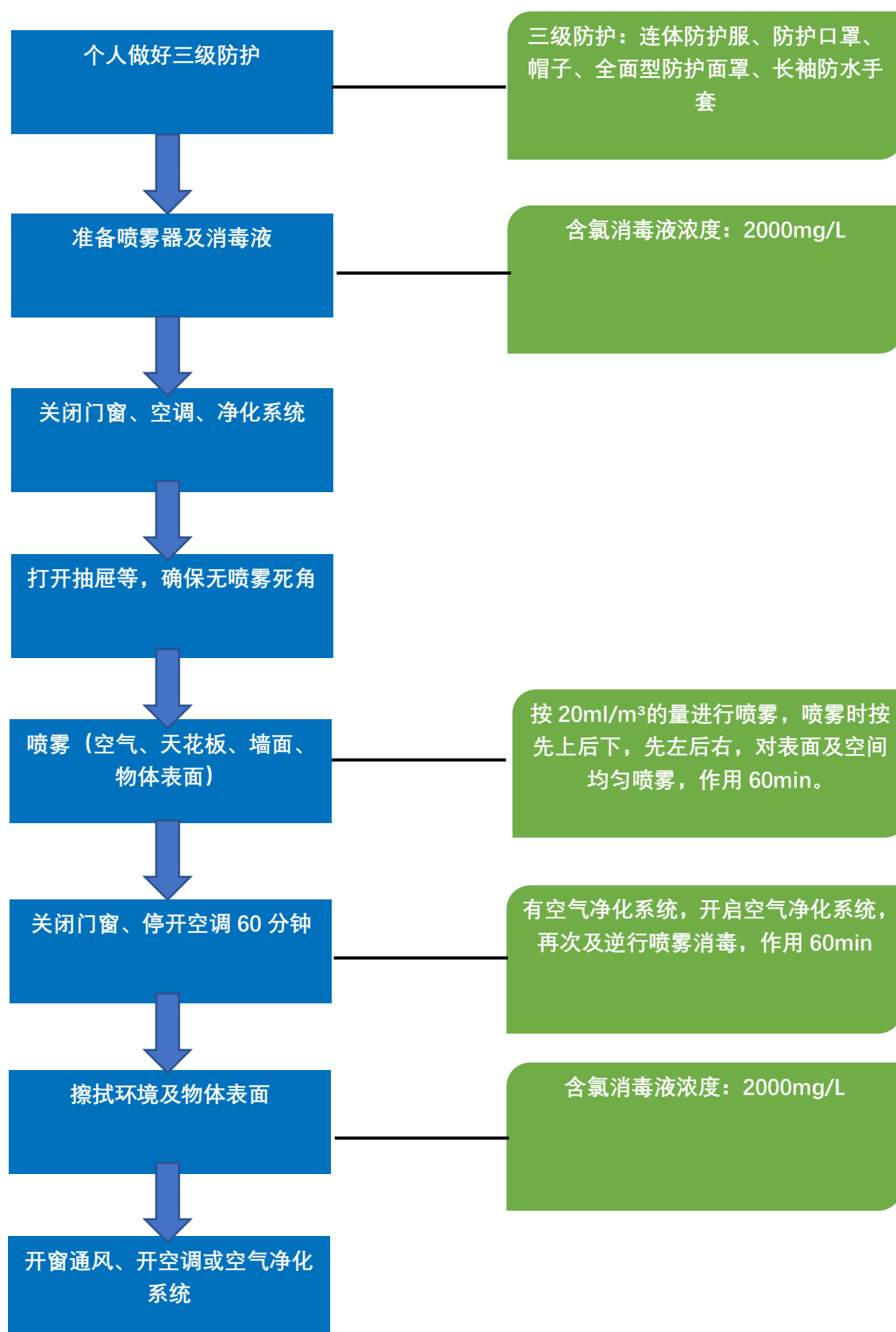


4 朝下撑开褶皱，直到完全覆盖住下巴。

## 重点在于

- ✓ 按压鼻部，紧密贴合。
- ✓ 脸颊、下巴不留缝隙。

喷雾消毒法操作流程



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

全国卫生产业企业管理协会美容产业分会

全国卫生产业企业管理协会美容专家委员会

2020年2月